



CHINA HUIRO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0

匯融
達四海
通天下
2014
中期報告

遊

遊

目錄

- 02 公司資料
- 03 財務摘要
-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9 其他資料
- 26 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 27 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 28 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
- 30 中期公司財務狀況表
- 31 中期合併權益變動表
- 32 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
- 33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80 釋義
- 82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雁南先生(主席)
吳敏先生(行政總裁)
毛竹春先生(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卓有先生
曹健先生
張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先生
馮科先生
謝日康先生

委員會組成

審核委員會

謝日康先生(主席)
馮科先生
張成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化橋先生(主席)
謝日康先生
吳敏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雁南先生(主席)
馮科先生
張化橋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賀炘先生
梁晶晶小姐

授權代表

吳敏先生
梁晶晶小姐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東吳北路101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江蘇銀行蘇州分行
蘇州銀行蘇州分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盛信律師事務所
海問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www.cnhuirong.com

股份代號

公司股份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01290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經營業績			
利息收入	188,200	119,563	57.4%
淨收益	162,759	111,092	46.5%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76,938	63,977	20.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08	0.10	-20.0%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財務狀況			
總資產	2,281,554	2,074,946	10.0%
授予客戶的貸款	1,515,371	750,114	102.0%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742,474	816,845	-9.1%
資產淨額	1,407,733	1,330,339	5.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業務回顧與發展

我們的主要業務除了授出以房地產抵押物、財產權利質押物或動產質押物作抵押的典當貸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還新增了委託貸款業務形式。

委託貸款是指由我們提供資金，由受託銀行根據我們確定的貸款對象、金額、期限、利率等代為發放給我們指定的客戶並協助收回的貸款。委託貸款只是受託銀行的中間業務，受託銀行不承擔任何形式的信貸風險。委託貸款一般沒有抵押物，我們會先評估此類客戶的信用狀況(包括商業表現、財務資訊、還款能力等)，並取得獨立第三方擔保公司的擔保，方向這些指定客戶授出委託貸款。

1.1 典當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中國經營實體的經批准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0億元。根據中國有關部門頒佈的《典當管理辦法》(「典當管理辦法」)，典當貸款供應商的經批准註冊資本與其可授出貸款的總金額有直接關係，因此，中國經營實體的上述經批准註冊資本增加促進了本集團短期融資服務業務的增長。整體業務量有較大幅度增長。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授出的以房地產作抵押物及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新貸款和續當貸款詳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典當貸款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授出新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559	485
授出新貸款總宗數	120	56
續當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207	259
續當貸款總宗數	7	23
平均貸款還款期(日)	97	127

1.2 委託貸款

根據中國經營實體與匯方同達之間的合約安排，匯方同達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費。為提高資金使用效益，匯方同達向客戶提供委託貸款業務。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授出的委託貸款貸款情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委託貸款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授出新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54	—
授出新貸款總宗數	3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 財務回顧

報告期內淨收益、淨利潤仍連續保持增長的態勢。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收益為人民幣162,759千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6.5%；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76,938千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0.3%。

2.1 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88,200千元，比上年同期增長57.4%。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具體構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增長 %
房地產抵押貸款(註(i))	90,883	71,823	26.5%
財產質押貸款(註(ii))	63,352	41,480	52.7%
動產質押貸款(註(ii))	15,105	4,471	237.8%
委託貸款	7,856	—	不適用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註(iii))	11,004	1,789	515.1%
	188,200	119,563	57.4%

註：

- (i) 房地產抵押貸款和財產權利質押貸款的利息收入增長，主要和貸款規模的逐步增長有關。
- (ii) 動產質押貸款利息收入的大幅增長，主要是我們在截止到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大幅拓展了以生產資料為質押物的短期貸款業務規模。
- (iii)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大幅增長，主要是因為持有銀行存款的大幅增加。

2.2 利息支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借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5,442千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96.3%，主要是報告期內的平均銀行借款金額比上年同期大幅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3 行政支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支出為人民幣33,906千元，比上年同期上升39.1%。行政支出的增長幅度低於利息收入的增長幅度。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具體構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增長 %
營業税金及附加	10,450	7,027	48.7%
職工福利費用(*)	10,226	6,188	65.3%
增值稅及附加	4,880	3,674	32.8%
專業服務及顧問費用	2,855	2,974	-4.0%
交通及食宿	1,305	781	67.1%
經營租賃租金	1,184	1,188	-0.3%
折舊及攤銷	632	752	-16.0%
核數師薪酬— 審核費用	500	720	-30.6%
通訊及辦公費用	494	380	30.0%
廣告開支	10	62	-83.9%
其他費用	1,370	631	117.1%
	33,906	24,377	39.1%

* 本公司的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通過並採納了購股權計劃，令本公司可向符合條件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獎勵現在或者將來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符合條件的參與者授出共5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之行權價為每股股份港幣1.4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共確認員工福利費用為人民幣456千元。該費用並不導致本集團的現金流出，在確認職工福利費用的同時，確認為本集團的其他儲備。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下文「其他資料—購股權計劃」一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4 其他利得，淨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利得為人民幣5,618千元，具體構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淨匯兌利得	5,438	274
政府補助	180	100
	5,618	37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由匯率變動帶來淨匯兌利得人民幣5,438千元，主要是來自以美元及港元為單位的銀行存款。

2.5 所得稅支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為人民幣35,506千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1.1%，所得稅中含本集團確認的預扣稅人民幣5,182千元(二零一三年：無)。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向境外匯出時將被徵收10%的預扣稅。因此，該支出為預提的費用，在匯出股息前並不形成本集團的現時納稅義務。

剔除預扣稅的影響後，報告期的實際稅率為27%，上年同期為25.6%。

2.6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76,938千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0.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3. 授予客戶的貸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的數據：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884,268	497,302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496,647	250,509
動產質押典當貸款	7,000	6,580
委託貸款	153,760	—
	1,541,675	754,391
扣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5,979)	(74)
— 集體評估	(10,325)	(4,203)
	(26,304)	(4,277)
授予客戶的貸款，淨值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884,268	497,302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472,803	246,232
動產質押典當貸款	7,000	6,580
委託貸款	151,300	—
	1,515,371	750,1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3.1 貸款組合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授出但未獲償還的貸款詳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增長比例 %
向客戶提供的貸款本息總額(人民幣千元)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	884,268	497,302	77.8%
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	496,647	250,509	98.3%
以動產作質押物的貸款	7,000	6,580	6.4%
委託貸款	153,760	—	不適用
合計	1,541,675	754,391	104.4%
尚未償還的貸款宗數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	71	52	
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	44	21	
以動產作質押物的貸款	697	806	
委託貸款	3	—	
合計	815	879	
平均貸款金額(人民幣千元)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	12,455	9,564	
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	11,287	11,929	
以動產作質押物的貸款	10	8	
委託貸款	51,253	—	

- (i)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典當貸款和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典當貸款的增長，是由於中國經營實體增資後其經批准註冊資本增加，本集團可授出的典當貸款上限得到相應提高。
- (ii) 新增委託貸款的原因：根據中國經營實體與匯方同達之間的合約安排，匯方同達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費。為提高資金使用效益，匯方同達向客戶提供委託貸款業務。我們所授出的委託貸款均通過銀行發放，並取得獨立第三方擔保公司的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3.2 貸款分級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授出但未獲償還的貸款分級詳情(撥備前)：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佔比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佔比
未逾期未減值(註(i))	1,258,758	81.65%	682,537	90.48%
逾期未減值(註(ii))	266,938	17.31%	71,780	9.51%
個別已減值(註(iii))	15,979	1.04%	74	0.01%
總額	1,541,675		754,391	

註：

(i) 未逾期未減值貸款

未逾期未減值貸款來自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眾多客戶。

(ii) 逾期未減值貸款

逾期未減值貸款來自擁有良好貸款記錄的客戶。由於該等貸款被具有可合理地確定市價的房地產抵押物全額擔保，或在股權質押典當貸款的情況下，由於客戶信用狀況並無重大改變而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董事認為無需對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逾期未減值貸款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總額		
逾期一個月以內	110,488	27,520
逾期一至三個月	30,682	4,840
逾期四至六個月	43,998	7,154
逾期六個月以上	69,307	30,716
	254,475	70,230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總額		
逾期一個月以內	11,732	1,550
逾期一至三個月	—	—
逾期四至六個月	731	—
逾期六個月以上	—	—
	12,463	1,550
逾期未減值貸款合計	266,938	71,78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逾期未減值貸款中，有6筆合計人民幣22,493千元的房地產抵押貸款，處於訴訟程序中。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結果收回1筆人民幣1,524千元，新增1筆人民幣872千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共有6筆合計人民幣21,841千元的房地產抵押貸款，處於訴訟程序中。由於抵押物均能覆蓋本息，預計不會產生損失。

(iii) 個別已減值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個別已減值貸款均來自股權質押貸款。個別已減值貸款已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3.3 減值準備

我們除了通過個別評估將個別已減值貸款已全額計提減值準備外，還將其他所有未償還的財產權利質押貸款通過集體評估計提減值準備。具體減值準備情況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個別評估		
期初結餘	74	3,957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905	191
轉回的貸款準備淨額	—	(990)
核銷的不可收回的貸款	—	(3,084)
年末結餘	15,979	74
集體評估		
期初結餘	4,203	2,550
已確認減值虧損(**)	6,122	1,653
期末結餘	10,325	4,203

* 個別評估提取的減值準備人民幣15,905千元，是由於若干客戶的經營情況惡化。

** 集體評估提取的減值準備人民幣6,122千元，主要是由於中國經營實體的註冊資本增加後，本集團的業務擴大，授予客戶貸款餘額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4. 信貸風險管理

根據我們的內部政策，我們向貸款申請人授出的貸款本金額乃與申請人作個別磋商後釐定，但以房地產作抵押物及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的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例分別為70%及50%為上限。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抵押物種類劃分的(i)貸款總額；(ii)抵押物於批出貸款時的估值；(iii)截至未償還貸款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率明細：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貸款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抵押物	884.3	497.3
財產權利質押物	496.6	250.5
貸款批核時的抵押物估值(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抵押物	1,561.3	933.8
財產權利質押物	1,807.1	1,022.8
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率範圍		
房地產抵押物	24%–70%	24%–70%
財產權利質押物	3%–50%	5%–50%
加權平均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率		
房地產抵押物	54%	55%
財產權利質押物	27%	30%

5. 市場風險

5.1 外匯風險

我們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價及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概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銀行存款中以美元及港幣計價的款項合計為人民幣593,353千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6,289千元)，本集團並無重大資產或負債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倘美元兌人民幣轉弱/轉強1%，而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5,927千元(二零一三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53千元)，主要是由於折算以美元及港幣計價的資產時產生匯兌虧損/利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5.2 利率風險

我們最重要的計息資產及負債是客戶貸款及銀行借款，兩者均以固定利率計息以產生獨立於市場利率的現金流。

根據模擬分析並保持其他變量不變，倘基準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主要由於利率重設導致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減少，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下跌／增加約人民幣3,914千元(二零一三年：下跌／增加約人民幣2,110千元)。

付息金融資產，主要為客戶貸款，其利率並不主要受到市場基準利率的變動影響。其反而更受到供需關係以及雙邊談判的影響，令根據基準利率進行的量化敏感性分析顯得缺乏代表性。

6. 總權益與資本管理

6.1 總權益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總權益為人民幣1,407,733千元，比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權益增長人民幣77,394千元，或5.8%。增長的來源包括：(i)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76,938千元，及(ii)本集團為購股權計劃共確認員工福利費用人民幣456千元，該費用並不導致本集團的現金流出，在確認職工福利費用的同時，確認為本集團的其他儲備。

6.2 資本負債比率管理

我們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風險。資本負債比率按照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淨負債為銀行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的餘額；總權益為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總權益；總資本為淨負債和總權益之和。

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例為34%，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例為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7. 銀行借款與資產押記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的數據：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本金	835,000	717,000
銀行借款—應付利息	1,510	1,113
	836,510	718,113

- (i)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本金為人民幣835,000千元，其中人民幣300,000千元是中國經營實體的借款(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本金為人民幣717,000千元，其中人民幣230,000千元是中國經營實體的借款)。除中國經營實體的借款外，其餘借款是匯方科技和匯方同達的借款，為匯方同達向中國經營實體增資之人民幣500,000千元的主要來源。我們已在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中披露，《典當管理辦法》並未明確准許外資公司於中國經營典當貸款業務，監管外資公司投資中國典當業務的規則和法規將由商務部和其他有關當局獨立頒佈，目前商務部或江蘇商務廳並無頒佈相關規則和法規，因此我們不能將募集資金直接轉換為人民幣用於增資中國經營實體，而是持有外匯資金進行質押，或用以增強我們的信用能力，由匯方科技和匯方同達與國內多家銀行訂立信貸安排，以取得中國經營實體增資資金的主要來源。
- (ii) 銀行借款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銀行借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5.70%至7.80%之間(二零一三年：介乎6.72%至7.80%之間)。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75百萬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51,000,000元(折合人民幣314百萬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百萬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41,999,985元(折合人民幣256百萬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7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

8.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74千元，上年同期為人民幣104千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9.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9.1 對匯方科技的注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的註冊資本為98,100,000美元，實收資本為87,099,985美元。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實際增資9,000,015美元(實收資本變更為96,100,000美元)。以上增資均由匯方投資使用全球發售募集的資金注入。

9.2 對中國經營實體增資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中國經營實體的經批准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千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千元。詳見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度報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的披露。

9.3 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未有任何重大投資及重大資本資產收購之計劃。惟本集團會繼續尋找新的商業發展機會。

10. 或然負債、合約責任、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10.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0.2 承諾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個房屋。此等租賃具有不同年期、升級條款和續約權利。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超過一年	125	2,763
超過一年而不超過五年	3,552	3,337
超過五年	—	—
	3,677	6,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10.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a. 現金流量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21,805千元，比年初減少人民幣217,032千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334,758)	58,739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274)	(104)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118,000	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217,032)	108,63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837	59,08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805	167,716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人民幣334,758千元，除經營所得外的主要影響因素為(i)現金流入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最終股東人民幣500,000千元，報告期內完成向中國經營實體增資；及(ii)主要現金流出為：增加授予客戶的貸款人民幣787,284千元，及增加銀行定期存款人民幣142,661千元。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人民幣118,000千元，為新增的銀行借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為將按相關到期組別將集團的金融負債分類後作出的分析，分類方法基於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

	按需求或 於一個月 內償還	一至六個月	六至十二個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銀行借款	—	501,014	358,027	859,041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3	—	—	633
其他金融負債	1,390	—	—	1,390
金融負債合計	2,023	501,014	358,027	861,064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	237,113	514,441	751,554
應付上市費用	3,695	—	—	3,69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82	—	—	2,582
其他金融負債	1,847	—	—	1,847
金融負債合計	8,124	237,113	514,441	759,678

11. 人力資源與僱員福利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17名全職僱員，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8名，減少了1名全職僱員。我們將根據業務開展情況，並檢討僱員的表現，以調整僱員的數量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職工薪酬福利費用為人民幣10,226千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038千元，或65.3%。

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我們已為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為僱員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我們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法律項下所有適用於我們的法定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責任。我們並不受到任何集體談判協議規限。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歸屬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有關詳情載於「其他資料」一節「購股權計劃」一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13. 未來展望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完成對中國經營實體的增資，註冊資本已由人民幣500,000千元增至人民幣1,000,000千元。我們相信，是次增資將極大地增加本集團的業務空間和資源優勢，擴大本集團的可授出的貸款，從而鞏固並擴張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和影響力。

本集團將繼續善用資源、發展業務和控制風險。為增加抵押物組合的多元性，本集團將審慎地將動產質押業務的質押物擴大至包括較大型及價值較高的物品，如原材料和製成品。此等措施將使本集團得以發掘和發展現時尚未充分開發的新市場潛力。

另外，本集團準備引進和培養更多具風險管理經驗的人才，完善風險控制制度，以提高風險控制水準。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之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之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陳雁南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3,800,000(L) (附註2)	0.37%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65,000,000(L) (附註3)	6.34%
吳敏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3,800,000(L) (附註2)	0.37%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40,000(L)	0.06%
毛竹春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400,000(L) (附註2)	0.23%

其他資料(續)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卓有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1,000,000(L) (附註2)	0.10%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39,000,000(L) (附註4)	3.80%
曹健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1,000,000(L) (附註2)	0.10%
張成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1,000,000(L) (附註2)	0.10%
張化橋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L) (附註2)	0.20%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400,000(L)	0.04%
馮科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L) (附註2)	0.20%
謝日康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L) (附註2)	0.20%

附註：

- (L)代表好倉。
- 有關購股權計劃權益之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段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
- 該等股份由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由陳雁南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雁南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亞述巴比倫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亞述巴比倫投資有限公司由卓有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卓有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續)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註冊資本額	佔總註冊資本的百分比
陳雁南	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95,000,000元(L)	10%
	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20,000,000元(L)	10%
卓有	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57,000,000元(L)	6%
	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12,000,000元(L)	6%

附註：

- (L)代表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續)

於本公司之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曉來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260,000,000(L)	25.36%
喜來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5,000,000(L)	6.34%
朱天曉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325,000,000(L) (附註2)	31.70%
寶翔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84,500,000(L)	8.24%
張祥榮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84,500,000(L) (附註3)	8.24%
奇蹟資本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71,500,000(L)	6.97%
葛健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71,500,000(L) (附註4)	6.97%
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5,000,000(L)	6.34%
Dalvey Asset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117,561,000(L)	11.47%
RRJ Capital Master Fund II, L.P.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117,561,000(L) (附註5)	11.47%

附註：

1. (L)代表好倉。
2. 該等股份指曉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260,000,000股股份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65,000,000股股份。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均由朱天曉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天曉先生被視作於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寶翔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寶翔投資有限公司由張祥榮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祥榮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由奇蹟資本有限公司持有，而奇蹟資本有限公司由葛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葛健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該等股份由Dalvey Asset Holding Limited持有。由於Dalvey Asset Holding Limited乃由RRJ Capital Master Fund II, L.P.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RJ Capital Master Fund II, L.P.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外，概無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做出貢獻及使其利益與本公司一致，從而鼓勵彼等致力於提升本公司的價值。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本集團的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授出可以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的通函。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董事會考慮及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50,000,000份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歸屬及自該日期起可予行使。已歸屬購股權將自授出日期起計五年期間屆滿(即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五日)前可予行使。該等購股權的承授人有權按每股股份1.40港元的行使價行使購股權。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作出的公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涉及的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股份數目
董事					
陳雁南	—	3,800,000	—	—	3,800,000
吳敏	—	3,800,000	—	—	3,800,000
毛竹春	—	2,400,000	—	—	2,400,000
卓有	—	1,000,000	—	—	1,000,000
曹健	—	1,000,000	—	—	1,000,000
張成	—	1,000,000	—	—	1,000,000
張化橋	—	2,000,000	—	—	2,000,000
馮科	—	2,000,000	—	—	2,000,000
謝日康	—	2,000,000	—	—	2,000,000
小計	—	19,000,000	—	—	19,000,000
僱員					
僱員	—	31,000,000	—	—	31,000,000
合計	—	—	—	—	50,000,000

其他資料(續)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總數公平值為人民幣17,634,874元，由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以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計算。用於釐定期內所授出購股權公平值的定價模式及重要假設載列如下：

計算日期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
所用購股權定價模式	二項期權定價模式
行使價	1.4港元
預期波幅率	48.259%
無風險利率	1.356%
預期股息率	4.476%
購股權之預期有效期	2年

預期波幅率乃根據於香港上市的可資比較公司股價以往平均每日波動確定。

該等期權公平值計算屬主觀判斷，須對所用的定價模式及多項重要假設作出判斷，因此無法精確釐定。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而言至為關鍵。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制定。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經對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據本公司所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僱員並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其他資料(續)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於本報告中作出披露之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科先生已獲委任為北京賽迪傳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0504)之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此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化橋先生已獲委任為下列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Yancoal Australia Limited (一間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代號：YAL)，自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起生效；
- 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186)，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起生效；
-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856)，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及
- 萬達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69)，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科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張成先生，並由謝日康先生擔任主席。本公司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楚載列審核委員會的憲章、權限、責任、權力及職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方提呈董事會以供審批。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已討論(其中包括)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審閱。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7頁至7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報表包括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公平地列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報告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未有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利息收入	6	188,200	119,563
利息支出	7	(25,442)	(8,586)
淨利息收入		162,758	110,977
其他經營收益，淨值	11	1	115
淨收益		162,759	111,092
行政支出	8	(33,906)	(24,377)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	18(c)	(22,027)	(1,066)
其他利得，淨值	10	5,618	374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2,444	86,023
所得稅支出	12	(35,506)	(22,046)
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76,938	63,977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	—
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綜合收益		76,938	63,97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之每股盈利(以人民幣表示)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3	0.08	0.10
股息	14	—	—

第33頁至79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5	2,226	2,566
無形資產		303	3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	6,864	1,721
		9,393	4,608
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	17	14,316	3,379
授予客戶的貸款	18	1,515,371	750,114
應收關聯方款項	27(c)	—	500,000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9	742,474	816,845
		2,272,161	2,070,338
總資產		2,281,554	2,074,946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8,111	8,111
股本溢價	21	592,720	592,720
其他儲備	21	534,821	534,365
留存收益		272,081	195,143
總權益		1,407,733	1,330,339

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	5,182	—
		5,182	—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22	10,019	14,074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477	9,838
應付關連方款項	27(c)	633	2,582
銀行借款	23	836,510	718,113
		868,639	744,607
總負債		873,821	744,607
總權益及負債		2,281,554	2,074,946
流動資產淨值		1,403,522	1,325,7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12,915	1,330,339

第33頁至79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中期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子公司中的權益	24	357,948	357,492
		357,948	357,492
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	17	6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7(c)	589,126	589,126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9	2,638	10,946
		591,770	600,072
總資產		949,718	957,564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8,111	8,111
股本溢價	21	592,720	592,720
其他儲備	21	357,948	357,492
累計虧損		(19,008)	(14,807)
總權益		939,771	943,516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22	1,244	5,84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c)	8,703	8,207
總負債		9,947	14,048
總權益及負債		949,718	957,564
流動資產淨值		581,823	586,0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39,771	943,516

第33頁至79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中期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8,111	592,720	534,365	195,143	1,330,339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76,938	76,938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期間總綜合收益						
		—	—	—	76,938	76,938
僱員服務價值	21(a)	—	—	456	—	456
與公司所有人的交易， 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	—	456	—	456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8,111	592,720	534,821	272,081	1,407,733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63	—	521,400	81,377	602,840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63,977	63,97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年度總綜合收益						
		—	—	—	63,977	63,977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63	—	521,400	145,354	666,817

第33頁至79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2,444	86,023
調整：			
利息支出	7	25,442	8,586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	18(c)	22,027	1,066
折舊及攤銷	8	632	752
僱員獎勵計劃	21(a)	456	—
		161,001	96,427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額：			
— 其他資產		(10,937)	(1,189)
— 授予客戶的貸款		(787,284)	(53,980)
— 銀行定期存款		(142,661)	50,000
— 其他負債		(4,055)	66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7(c)	500,000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c)	(1,949)	(161)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		(285,885)	91,757
已付利息		(25,045)	(8,512)
已付所得稅		(23,828)	(24,506)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334,758)	58,739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5	(274)	(104)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74)	(10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		348,000	310,000
償還銀行借款		(230,000)	(260,000)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18,000	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217,032)	108,63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837	59,08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21,805	167,716

第33頁至79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版)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中國」)的客戶發放抵押支援型貸款提供典當服務及委託貸款業務。

為準備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上市，本集團通過進行重組(「重組」)使蘇州市吳中典當有限責任公司(「吳中典當」)成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吳中典當乃由朱天曉先生、張祥榮先生、葛健先生、陳雁南先生、魏興發先生、楊伍官先生及卓有先生(「最終股東」)經營及最終控制。

重組主要涉及加入由最終股東擁有的本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作為同為最終股東擁有的吳中典當的控股公司。因此，重組使用與反向收購相近的會計原則入賬。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按合併基準編製，並以包括吳中典當在內的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業績的賬面值列報。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於聯交所上市。除另有說明外，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陳列在第27頁至79頁的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和授權刊發。

本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已審閱，但未經審核。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中期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期間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編製中期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並已載於下文。中期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利用其銀行融資應付日常營運資本需求。目前的經濟狀況繼續對(a)對本集團典當貸款和委託貸款的需求；(b)在到期日對貸款本金和利息的收回；(c)在可見未來可運用的銀行融資造成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在考慮運營表現的合理可能變動後，其推斷和預測顯示本集團應有能力在目前的融資水準下繼續經營。在作出查詢後，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中期合併財務報表。

本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予以計提。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採納了以下新準則、修改和解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改	金融工具：呈報，有關資產與負債的對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改	投資主體的合併(二零一一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中有關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的替代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解釋公告第21號	徵費

採納上述新準則、修改和解釋和其他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新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和財務狀況沒有任何重大影響。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下新準則、修改和解釋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沒有被本集團提前採用：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	設定受益計劃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度更新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三年度更新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改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和香港會計準則 第38號	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持續評估新準則和修改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

2.2.1 合併賬目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收支予以對銷。來自集團內公司間的利潤和損失(確認於資產)亦予以對銷。子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與統一控制下的公司發生合併時，適用合併會計。合併會計的原則是按被收購方的業務一直由收購方經營的假設來合併共同控制下的公司。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以自本公司與被收購方最初受到共同控制後即發生合併的假設來反映本集團的合併業績，合併現金流量及合併財務狀況(即在合併日不需進行公允價值調整)。支付的合併對價與合併時的淨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權益。在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對於所有本集團與被收購方之間的交易，不論其是在合併前或在合併後發生，其影響均會被對銷。比較數據按視同被收購方於前一報告期間已被合併進行列報。為進行業務合併發生的交易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利潤表。

(a) 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全資子公司蘇州匯方同達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原名蘇州匯方同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匯方同達」)，已與吳中典當、吳中典當的直接權益持有人江蘇吳中嘉業投資有限公司(「吳中嘉業」)及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恒悅諮詢」)及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權益持有者訂立一系列的協議，使本集團：

- 對吳中典當進行實際控制；
- 於吳中典當的股東大會上行使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東投票權；
- 通過匯方同達向吳中典當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並收取服務費作為對價，獲得吳中典當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
- 於中國法律許可的時間及程度內，通過行使獨家認購期權購入吳中典當所有股本權益，以收取吳中典當的剩餘經濟利益；及
- 從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各自的權益持有者取得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全部股本權益的質押。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源自重組的子公司(續)

本集團不持有吳中典當的任何股本權益。然而，因該等協議，本集團控制吳中典當並成為吳中典當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主要受益人。因此，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吳中典當視為其間接子公司。本集團已將吳中典當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內。

(b) 非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除如附註1所述的重組外，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列支。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

2.2.2 獨立財務報表

(a) 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對源自重組的子公司的投資按子公司的合計淨資產賬面淨值列賬。

(b) 非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如上文(a)項所述，對源自重組以外的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乃經調整以反映由修訂或由對價所產生的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

2.3 利息收入及支出

所有付息金融工具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在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項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工具所有合同條款(如預付權)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考慮未來信用損失。合同各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

當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相似的金融資產組由於減值損失出現減記時，利息收入按以計量減值損失為目的的未來現金流的折現率確認。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及可供出售投資。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持有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或「可供出售投資」。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準備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這類非衍生金融資產應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持有交易金融資產；(ii)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iii)因債務人信用惡化以外的原因，使持有方可能難以收回幾乎所有初始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由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授予客戶的貸款」、「應收關聯方款項」與「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組成。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已結算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確認和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按照取得時的所付現金及交易費用的合計金額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貸款的利息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以利息收入列報。出現的減值列報為貸款賬面價值的扣減項目，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單獨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

金融資產於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本集團將與所有權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時，予以終止確認。對一筆續當貸款合同條款的實質修改將導致終止確認原貸款，並按修改後的條款確認一筆新的貸款。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期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損失。

本集團用以評估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發生資金周轉困難；
- 違反貸款契約或條件；
- 啟動破產程式；
- 借款人的市場競爭力下降；
- 質押物價值下跌；及
- 向借款人提起法律訴訟。

從出現虧損直至識別該虧損的估計期間由管理層按照不同的已識別組合確定。一般而言，損失識別期間需要三個月至六個月，但是在特殊情況下則需要更長的時間。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個別評估，其後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個別或集體評估。如果沒有客觀證據表明進行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情況，無論其是否重大，本集團都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別中，進行集體減值評估。個別進行評估減值並且已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資產，不再納入集體減值評估的範圍。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貸款及應收款項已發生減值損失，則其減值損失將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以其原始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發生的減值損失通過使用備抵帳戶減少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的金額計入當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帶有抵押物的金融資產無論抵押物是否執行，按照執行抵押物價值減去獲得和出售抵押物成本的金額估計和計算未來現金流的現值。

本集團在進行減值情況的集體評估時，將根據信用風險特徵的相似性和相關性對金融資產進行分組(如按照抵押物類型、逾期狀況或其他相關因素進行分級)。這些信用風險特徵通常可以反映債務人按照該等資產的合同條款償還所有到期金額的能力，與被檢查資產的未來現金流測算是相關的。

本集團對一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進行減值集體評估測算時，以該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以及與該組金融資產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為基礎。為反映該組金融資產的實際狀況，以上歷史損失經驗將根據可觀察數據進行調整，包括反映在歷史損失期間不存在的現實情況，以及剔除那些本期已不存在事項的影響。

對各資產組合的未來現金流變化的估計應反映相關的可觀察到的各期資料的變化並與該變化方向保持一致(如物業價格、付款情況或體現減值可能性及程度的其他變化因素)。為減少預期損失和實際發生的損失之間的差異，本集團定期審閱預計未來現金流的理論和假設。

當貸款無法收回時，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式及確定損失金額後，本集團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核銷，沖減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如果期後減值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上與發生在確認該準備後的某事件相關聯(例如借款人的信用評級提升)，則以前所確認的減值準備通過調整備抵帳戶轉回。轉回的金額在當期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6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所有金融負債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僅持有被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的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以其公允價值扣除交易費用後的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並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扣除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與償還金額之任何差異，以實際利率法於金融負債存續期間內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負債主要由合併資產負債表「銀行借款」與「應付關聯方款項」組成。預期將於一年以內結算的其他金融負債列示為流動負債，其他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除非預計能夠自主地將清償義務展期至報告日後12個月以上，否則本集團將銀行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7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

2.8 抵債資產

相關貸款終止確認後，抵債資產按「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入賬並在「其他資產」項下列報。抵債資產按賬面值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示。

2.9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的個人或團體。本集團已認定本公司的董事會為首席經營決策者。

2.10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外幣折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和淨投資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利得一淨值」中列報。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公司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收入和支出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在合併時，境外主體淨投資額及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入賬。對於境外經營的全部或部份處置，就該項經營累計計入權益的匯兌差額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所有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費用。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其他經營支出中列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經營租賃改良	5年
車輛	5年
傢具及設備	5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其他利得—淨值」中確認。

2.1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利潤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的子公司及聯營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為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外在差異

遞延稅項就子公司和聯營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準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而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13 職工福利

(a)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負責該等僱員退休時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

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費用，且為一名僱員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僱員離開本集團。

(b)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不同的政府資助社會保障基金，包括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按僱員的薪金的若干百分比為僱員每月供款予該基金及當僱員提供服務使其有權獲得該供款，該供款將在期內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本集團就該等社會保障基金的責任以於報告期間的應付供款為限。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4 員工獎勵計劃

(a)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等計劃，主體收取職工的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期權)的對價。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假設中。費用的總金額在等待期間內確認，等待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職工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之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在每個報告期末，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主體在利潤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期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面值)和股本溢價。

(b) 集團內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公司以其股份為基礎向附屬子公司員工發行的認股權應確認為其向子公司的資本注入。獲取的員工服務的公允價值，以認股權授予日的公允價值為計量基礎，並在整個行權保護期間內分期確認為其對子公司投資額的增加，母公司的資本相應增加。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5 準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作出準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準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準備。

準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準備確認為利息支出。

2.1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以公允價值記賬。記賬時須滿足以下條件：該政府補助已確定能夠收到且本集團滿足該補助的所有附加條件。

與支出相關的政府補助在合併收入表中應延遲確認，該政府補助和其補助的支出的確認期間相對應。用於補償已經發生的費用和損失或用於向集團內某一公司提供即時財政支持的政府補助，不再發生未來相關成本時，在其變為可收到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2.17 租賃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利潤表中列支。

2.18 股本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20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在股利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營運活動主要面對多種不同的財務風險，而此營運活動包括分析、評估、接受及管理不同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承擔風險乃金融業的核心，而營運風險則為開展業務不可避免的一環。因此，本集團的目的是為適當地平衡風險及回報，和盡可能減少對本集團在財務業績上的潛在的不利因素。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旨在確認及分析該等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額度及控制，監控該等風險及達至釐定之額度內。本集團更會定期審查此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式，以反映市場和產品的改變。

集中的風險管理部門根據董事會批核的政策執行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門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董事會為整體風險管理提供書面的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風險種類的書面政策，例如信用風險及利率風險。

風險的最主要種類為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及其他營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

3.1.1 信用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信用風險，該風險乃指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償還責任而引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經濟情況，或本集團的資產組合中比較集中的特定行業分部的表現出現重大轉變時，將使產生虧損與資產負債表日期所提取的減值準備出現差異。因此，管理層審慎管理其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主要是來自本集團的資產組合內的客戶貸款。

(a) 緩釋信用風險的政策

本集團採用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來緩釋信用風險。就典當服務而言，最傳統的做法是接受客戶的特定類別抵押物。客戶貸款的主要抵押物種類有：

- 房地產，包括住宅及商業物業；
- 股權，主要為通常與借款人有關的非上市股權；及
- 動產，包括但不限於存貨、貴金屬及珠寶。

授出的所有典當貸款均以抵押物作為保證。本集團亦專注於確定房地產抵押物的合法所有權及為其估值。授出貸款金額主要是基於抵押物的價值，通常約為房地產抵押物估計價值的60%至70%。本集團緊密監控在整段貸款期內房地產類抵押物的價值。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信用風險(續)

(a) 緩釋信用風險的政策(續)

除典當貸款抵押物外，本集團亦就股權質押貸款而引入其他信用增級措施，主要為償還貸款保證的獨立第三方擔保、考慮借款人的還款能力、還款記錄、抵押物的狀況、財務表現、槓桿比率、行業前景及競爭等因素。

除典當貸款外，本集團在本期間開展委託貸款業務。委託貸款沒有抵押物。本集團為此類客戶評估其信用數據包括商業表現、財務資訊、還款能力以及客戶所在行業的相關資訊。本集團亦要求註冊擔保公司作為委託貸款的擔保人。

(b) 減值準備政策

為編製財務報表，僅將基於客觀減值證據的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發生的損失確認為減值準備。

於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期末減值準備來自根據不同抵押物種類進行區分的四類貸款。大部份的減值準備來自股權質押貸款及委託貸款。下表所示為本集團按照抵押物種類區分的四類客戶貸款總額及相應的減值準備：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		
—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884,268	497,302
—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496,647	250,509
— 動產質押典當貸款	7,000	6,580
— 委託貸款	153,760	—
	1,541,675	754,391
扣除：減值準備		
—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	—
—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23,844)	(4,277)
— 動產質押典當貸款	—	—
— 委託貸款	(2,460)	—
	(26,304)	(4,277)
	1,515,371	750,114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信用風險(續)

(b) 減值準備政策(續)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載列於附註2.5的標準決定減值的客觀證據是否存在。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規定，對未償還的委託貸款及以房地產抵押及股權質押的未償還貸款至少每半年進行一次個別評估，如應個別情況將需要更頻密地審核。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應逐筆評估這些貸款所產生的預期損失，釐定相應的個別準備。評估通常考慮持有的抵押物及單個貸款戶的預期收款，並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目前還款能力、抵押物的質素及價值、過往經驗、客戶個體財政狀況、獨立第三方擔保人的財政狀況及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營運地點的經濟環境。動產質押典當貸款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不進行個別評估。

為以下情況下提取集體準備：(i)對同類抵押物的貸款組合進行個別評估但沒有發現客觀減值證據；及(ii)利用可供使用的過往經驗、經驗判斷及統計方法判斷存在已產生但尚未確認的損失。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接納的房地產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約人民幣1,543,109千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0,769千元)。動產質押貸款的信用風險較低，原因為本集團在客戶償還貸款前實際上接管或委託獨立第三方接管質押物。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考慮到通過處置財產收回的金額後，房地產抵押貸款及動產質押貸款並未產生損失。因此，並無就以該兩類抵押物進行擔保的貸款提取集體減值準備。

有關股權質押典當貸款及委託貸款的個別評估及集體評估的減值準備，請參閱附註18。

(c) 未考慮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與資產有關的信用風險敞口如下：		
其他應收款	10,673	2,305
授予客戶的貸款	1,515,371	750,114
應收關聯方款項	—	500,000
銀行存款	741,299	815,202
	2,267,343	2,067,621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信用風險(續)

(c) 未考慮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上表所示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考慮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以上資產的風險敞口以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淨值列示。

管理層對其繼續將本集團來自於客戶貸款信用風險敞口控制和維持在較低限度的能力具有信心：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結餘主要存放在管理層認為高信用等級的中國主要商業銀行內。本集團認為與存放於主要商業銀行銀行存款結餘有關的信用風險在可管理範圍之內。

(d) 授予客戶的貸款

授予客戶的貸款概述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未逾期末減值	1,258,758	682,537
逾期末減值	266,938	71,780
個別已減值	15,979	74
總額	1,541,675	754,391
扣除：減值準備	(26,304)	(4,277)
淨值	1,515,371	750,114

(i)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來自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眾多客戶。

此類別包含所有動產質押典當貸款，因為可通過出售被沒收的動產質押物償還此類貸款，且其售價通常較貸款賬面價值為高。此類別也包括所有委託貸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尚無此類貸款逾期或損失。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信用風險(續)

(d)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ii) 逾期末減值貸款

逾期末減值貸款來自在本集團擁有良好貸款記錄的客戶。由於該等貸款被具有可合理地確定市價的房地產抵押物全額擔保，或在股權質押典當貸款的情況下，由於客戶信用狀況並無重大改變而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因此，董事們相信，概無需對該等結餘提取準備。逾期末減值貸款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總額		
逾期一個月以內	110,488	27,520
逾期一至三個月	30,682	4,840
逾期四至六個月	43,998	7,154
逾期六個月以上	69,307	30,716
	254,475	70,230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總額		
逾期一個月以內	11,732	1,550
逾期一至三個月	—	—
逾期四至六個月	731	—
逾期六個月以上	—	—
	12,463	1,550
逾期末減值貸款合計	266,938	71,78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逾期末減值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接納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675,726千元的房地產抵押物(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57,320千元)。

在首次確認客戶貸款後，房地產抵押物的公允價值根據常用於相應資產的估值技術釐定。由於所有客戶貸款的到期日均被視為一個較短期間的六個月內，因此公允價值並未參考隨後期間內同類資產的市價進行更新。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信用風險(續)

(d)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iii) 個別已減值貸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個別減值貸款總額	15,979	74
佔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1.04%	0.01%
就該等貸款計提的減值準備	15,979	74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個別已減值貸款均與股權質押典當貸款有關。

(e) 存在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的風險集中性

本集團維持廣泛的客戶基礎。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前五大客戶的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的33.0%(二零一三年：51.4%)。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前五大客戶的利息收入為總利息收入的35.4%(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45.0%)。

3.1.2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市場風險，市場風險乃當市場價格變動，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將來的現金流會隨之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是從利率、貨幣產品的未平盤額而產生，並受一般及特別的市場轉變及市場比率或價格的波動水準轉變而影響，例如利率、信用息差及匯率。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客戶貸款、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及程式以監控及管理市場風險。

(a)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因應市場利率變動出現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價值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因應市場利率現行水準波動的影響而承擔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

最重要的計息資產及負債是客戶貸款及銀行借款，兩者均以固定利率計息以產生獨立於市場利率的現金流。合同利率的重新定價是與各授予客戶的典當貸款的到期日或銀行借款到期日互相配合的。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所有客戶貸款的到期日均於六個月內，而委託貸款及銀行借款的到期日為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定期計量其貸款組合、銀行借款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關聯方結餘可能發生的利率變動對損益造成的影響。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市場風險(續)

(a) 利率風險(續)

根據模擬分析並保持其他變量不變，倘基準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主要由於利率重設導致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減少，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下跌/增加約人民幣3,914千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110千元)。

付息金融資產，主要為客戶貸款，其利率並不主要受到市場基準利率的變動影響。其反而更受到供需關係以及雙邊談判的影響，令根據基準利率進行的量化敏感性分析顯得缺乏代表性。

(b)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價及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概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銀行存款中以美元及港幣計價的款項合計為人民幣593,353千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6,289千元)，本集團並無重大資產或負債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倘美元兌人民幣轉弱/轉強1%，而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5,927千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增加/減少人民幣153千元)，主要是由於折算以美元及港幣計價的資產時產生匯兌虧損/利得。

3.1.3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由於合約承擔的現金需要而於債務到期時未能償還債務的風險。該等流出將消耗客戶貸款的可用現金資源。在極端情況下，欠缺流動資金可導致資產負債水準惡化及銷售資產。

本集團旨在通過已承諾的信貸額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資金來源，並且通過維持已承諾信貸額度保持資金靈活性。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包括未提取的銀行信貸額度)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預期通過內部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的借款滿足未來的現金流量需求。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3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將按相關到期組別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類後作出的分析，分類方法基於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下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按需求或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六至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銀行借款	—	501,014	358,027	859,041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3	—	—	633
其他金融負債	1,390	—	—	1,390
金融負債合計	2,023	501,014	358,027	861,064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	237,113	514,441	751,554
應付上市費用	3,695	—	—	3,69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82	—	—	2,582
其他金融負債	1,847	—	—	1,847
金融負債合計	8,124	237,113	514,441	759,678

流動資金的來源定期由財務部審閱，以確保有足夠的可用流動資金來滿足全部義務。

3.2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呈列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由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於一年內到期，於各結算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約。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的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支持其業務的發展，以及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發展。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流動資本由財務部定期監控。本集團的資本主要包括其總權益。

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資本負債比率在50%之內，並一貫遵循吳中典當對客戶貸款總額的合規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附註23)	836,510	718,11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9)	(121,805)	(338,837)
淨負債	714,705	379,276
總權益	1,407,733	1,330,339
總資本	2,122,438	1,709,615
資本負債比率	34%	22%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業績受會計政策、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過程中所需作出的假設、估計及管理層的判斷所影響。

本集團作出影響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報告資產及負債金額的估計及假設。估計及判斷將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持續受到評估。

由於若干項目的金額重大，因此有關這些項目的會計政策和管理層判斷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關鍵的影響。

(a) 客戶貸款的減值準備

本集團至少每半年審閱其貸款組合以評估減值。對於決定減值損失應否紀錄於損益內，本集團就是否存在任何可觀察數據以指出某一貸款組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於該減少由該貸款組合內某一筆貸款識別前)作出判斷。此證據可能包括顯示組別內的借款人的付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例如逾期或拖欠付款)或國家或本地經濟情況與本集團的資產拖欠有關的可觀察資料。管理層於預算其未來現金流量時，利用根據與組合的信用風險特性及減值客觀證據相近的資產的過往損失經驗的估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和時間所用的方法和假設將被定期審閱，以縮減損失估計及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b)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不同司法權區所得稅準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c) 協議

根據中國現行相關法規規定，外商獨資企業不可於中國經營典當貸款業務。吳中典當目前註冊的股權持有人為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如上文附註2.2.1所述，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匯方同達與吳中典當、吳中嘉業、恒悅諮詢以及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權持有人訂立一系列的協議。該等協議包括(i)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以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承諾授權匯方同達根據吳中典當公司章程及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行使彼等之股東權利；(ii)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據此，吳中典當獨家委聘匯方同達向其提供諮詢及其他配套服務，且吳中典當同意向匯方同達支付諮詢服務費；(iii)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向匯方同達授予期權，匯方同達可以相當於適用的中國法規可能允許的最低金額的價格收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持有吳中典當之全部股份及／或吳中典當的全部資產；及(iv)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最終股東以其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授予匯方同達第一優先擔保權，以保證上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以及獨家購買權協議的實現。根據此等協議及承諾，儘管本集團並未直接持有任何吳中典當的股本權益，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權力管控吳中典當之財政及經營決策，並從其業務活動獲得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因此，吳中典當已被視作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5 分部資訊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的管理方針，營運分部根據向本集團董事會(首席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的相同方式呈報，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至可報告分部並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的經營均位於中國，並在同一法律實體之下。主要業務活動為向客戶授出以抵押物支持的典當貸款及由第三方擔保的委託貸款，該等客戶主要為蘇州大市的中小型企業及個人。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以單一營運及報告分部管理其業務(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同)。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利息收入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房地產抵押貸款	90,883	71,823
財產質押貸款	63,352	41,480
動產質押貸款	15,105	4,471
委託貸款	7,856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04	1,789
	188,200	119,563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為向客戶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款項，包括利息收入和綜合行政費收入。

7 利息支出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5,442	8,586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行政支出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營業稅金及附加	10,450	7,027
職工福利費用(附註9)	10,226	6,188
增值稅及附加	4,880	3,674
專業服務及顧問費用	2,855	2,974
交通及食宿	1,305	781
經營租賃租金	1,184	1,188
折舊及攤銷	632	752
核數師薪酬—審核費用	500	720
通訊及辦公費用	494	380
廣告開支	10	62
其他費用	1,370	631
	33,906	24,377

本集團需要繳納營業稅和附加。營業稅為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的5%。營業稅附加為應交營業稅總額的12%。本集團其他中國子公司需要繳納增值稅和附加。根據簽署的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匯方同達向吳中典當提供獨家諮詢及附加服務，該諮詢費收入需繳納6%的增值稅及等於12%增值稅額的附加稅。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職工福利費用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薪金	6,770	3,728
自由獎金	1,615	1,230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765	695
退休金	620	535
僱員獎勵計劃(附註21(a))	456	—
	10,226	6,188

10 其他利得，淨值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淨匯兌利得	5,438	274
政府補助	180	100
	5,618	374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其他經營收益，淨值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處置抵債資產的淨收益	1	115

12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35,467	22,312
遞延所得稅	39	(266)
	35,506	22,046

本集團就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的實際所得稅支出，與採用適用稅率和除稅前利潤而應產生的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112,444	86,023
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29,132	22,000
稅項影響：		
— 不可稅前扣稅的費用	480	46
— 以前年度調整	712	—
— 代扣代繳所得稅	5,182	—
稅項支出	35,506	22,046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所得稅支出(續)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獲豁免支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企業不須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概無從香港賺取或衍生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適用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就其於中國內地營運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有的法例、詮釋及慣例，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按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被徵收10%的預扣稅。此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若干於中國大陸經營實體的盈利以10%稅率計提的預扣稅金額為人民幣5,182千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本集團能控制該等中國子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確定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大部分該等盈利。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份數計算。確定二零一三年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份數時，本公司就重組(附註1和附註2.1)已發行及配售之650,000,000股股份被視為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已發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76,938	63,97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份數(千股)	1,025,237	650,000
基本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計)	0.08	0.10

(b) 攤薄每股盈利

由於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具備潛在攤薄效應的購股權及已發行股份，因此攤薄每股盈利與基本每股盈利相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

14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起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組成本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本集團

	經營租賃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賬面淨值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期初賬面淨值	1,784	782	—	2,566
添置	206	68	—	274
折舊	(415)	(199)	—	(614)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期終賬面淨值	1,575	651	—	2,226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賬面淨值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期初賬面淨值	2,635	1,232	40	3,907
添置	80	24	—	104
折舊	(487)	(227)	(20)	(734)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期終賬面淨值	2,228	1,029	20	3,27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費用全部計入各期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行政支出」中。

16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在十二個月內收回	6,864	1,7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在十二個月後支付	(5,182)	—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遞延所得稅(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考慮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結餘)列示如下：

	客戶貸款 減值損失 人民幣千元	可抵扣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069	652	1,721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支	5,507	(364)	5,14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6,576	288	6,864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913	—	1,913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支	266	—	26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2,179	—	2,179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支	5,182	5,18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5,182	5,18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中國境外投資者應佔若干中國子公司部分未匯出可供分配利潤在匯出時應支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5,182千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其他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9,758	963
絕當物品		
— 動產	3,643	1,074
其他應收款項	915	1,342
	14,316	3,379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費用	6	—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授予客戶的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884,268	497,302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496,647	250,509
動產質押典當貸款	7,000	6,580
委託貸款	153,760	—
	1,541,675	754,391
扣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5,979)	(74)
— 集體評估	(10,325)	(4,203)
	(26,304)	(4,277)
授予客戶的貸款，淨值	1,515,371	750,114

客戶典當貸款來自本集團的典當貸款業務。向客戶授出的貸款期為六個月以內。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及股權質押典當貸款的年利率介乎22.37%至37.99%之間(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介乎22.38%至38.00%之間)。

委託貸款的貸款期限均在一年之內。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委託貸款的年利率為12%(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授予客戶的貸款均為人民幣。減值準備均與股權質押貸款和委託貸款有關(附註3.1.1(b))。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續當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97,470千元，其中包括金額為人民幣183,420千元的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及金額為人民幣14,050千元的股權質押典當貸款(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當貸款金額為人民幣59,310千元，其中包括金額為人民幣45,260千元的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及金額為人民幣14,050千元的股權質押典當貸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續當貸款對原合同條款進行了實質修改(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同)。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a) 客戶貸款賬齡分析

客戶貸款淨值的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713,326	449,538
三至六個月	466,737	185,217
六至十二個月	228,477	59,283
十二至二十四個月	93,833	41,369
二十四個月以上	12,998	14,707
	1,515,371	750,114

(b)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表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個別評估—		
期初結餘	74	3,957
提取的貸款減值準備	15,905	191
轉回的貸款減值準備	—	(990)
核銷的不可收回的貸款	—	(3,084)
期末結餘	15,979	74
集體評估—		
期初結餘	4,203	2,550
提取的貸款減值準備	6,122	1,653
期末結餘	10,325	4,203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c) 淨提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轉回)		
個別評估	15,905	(358)
集體評估	6,122	1,424
	22,027	1,066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一筆餘額為人民幣14,181千元的股權質押貸款逾期超過3個月，且在逾期期間未償付利息。借款人以其公司50,000,000股股權作為抵押物，並由第三方進行擔保。由於借款人處置抵押物的時間和可收回金額存在較大不確定性，故對該貸款計提100%的單項減值準備。

19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	1,175	1,643
活期銀行存款	120,630	337,194
原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20,669	478,008
	742,474	816,845

手頭現金及活期銀行存款按幣種分類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119,121	120,556
美元	177	207,586
港幣	2,507	10,695
	121,805	338,837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續)

本集團(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美元51,000,000元(折合人民幣314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41,999,985元(折合人民幣256百萬元))的定期存款被作為本集團人民幣275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百萬元)借款的質押物而使用受到限制(附註23)。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及活期銀行存款	742,474	816,845
減：原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20,669)	(478,008)
	121,805	338,837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期銀行存款	2,638	10,946

手頭現金及活期銀行存款按幣種分類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美元	135	10,690
港幣	2,503	256
	2,638	10,946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股份數目	普通股 港幣	普通股 人民幣
經批准：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與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元	
已發行及繳足：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與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237,000	10,252,370元	8,111,014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與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7,800,000	78,000元	63,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將原有7,800,000股份拆為650,000,000股， 每股港幣0.01元(a)	642,200,000	6,422,000元	5,080,000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全球發售 375,236,000股，每股港幣0.01元(b)	375,236,000	3,752,360元	2,968,000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配發超額配售 股份1,000股，每股港幣0.01元(c)	1,000	10元	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237,000	10,252,370元	8,111,014

(a)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由本公司的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全球發售時將原已發行的7,800,000股實收股份分割為6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642,200,000股新股份，價值港幣6,422千元，將按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末股東名冊上的股東的持股比例向該等股東配售和發行，本公司將上述港幣6,422千元(等價於人民幣5,080千元)資本化。

(b)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球發售375,236,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2.18元，募集資金總額約為港幣818,014千元，折合人民幣647,115千元。本集團上市發行375,236,000股普通股，扣除人民幣2,968千元賬面價值後尚餘人民幣644,147千元。扣除直接歸屬於新股發行費用人民幣46,348千元後的淨額人民幣597,800千元計入股本溢價(附註21)。

(c) 在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以每股港幣2.18元超額發行1,000股每股賬面金額港幣0.01元的普通股，共募得港幣2,180元(等值於人民幣1,725元)。超過該1,000股賬面價值人民幣8元的部分計入股本溢價，金額為人民幣1,717元(附註21)。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員工獎勵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92,720	500,000	34,365	—	1,127,085
員工獎勵計劃(a)	—	—	—	456	45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592,720	500,000	34,365	456	1,127,541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與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	500,000	21,400	—	521,400
將原有7,800,000股份拆為 650,000,000股(附註20(a))	(5,080)	—	—	—	(5,080)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售股份 (附註20(b))	597,800	—	—	—	597,800
提取法定儲備	—	—	12,965	—	12,96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720	500,000	34,365	—	1,127,085

(a) 員工獎勵計劃

本公司的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通過了股權激勵計劃以獎勵現在或者將來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共授予符合條件的參與者共50,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行權價為港幣1.4元。員工在完成兩年的服務期限後方可行權(鎖定期)。購股權在授予日起計的兩年後方可行權，行權條件為集團完成目標公司權益佔有人應佔淨利潤的80%或以上。購股權的有效期為五年。集團沒有法定義務回購或以現金贖回該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為該獎勵計劃共確認員工福利費用為人民幣456,000元。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續)

本公司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員工獎勵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92,720	357,492	—	—	950,212
員工獎勵計劃	—	—	—	456	45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592,720	357,492	—	456	950,668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與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	357,492	—	—	357,492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其他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僱員福利	5,351	4,015
稅項及其他應繳稅項	3,278	2,371
應付上市費用	—	3,695
預提費用	—	2,146
其他金融負債	1,390	1,847
	10,019	14,07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負債並不計息。由於期限較短，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提費用	1,244	2,146
應付上市費用	—	3,695
	1,244	5,841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銀行借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本金	835,000	717,000
銀行借款—應付利息	1,510	1,113
	836,510	718,113

銀行借款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5.70%至7.80%之間(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介乎6.72%至7.80%之間)。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75百萬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51,000,000元(折合人民幣314百萬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百萬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41,999,985元(折合人民幣256百萬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附註19)。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7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控制人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控制人擔保)。

因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值。

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計價。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尚未動用的貸款額度人民幣30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百萬元)，於一年內到期，貸款利率設定為基準利率上浮30%的區間內。

24 於子公司中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357,948	357,492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於子公司中的權益(續)

於重組時取得的對子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按子公司的合計淨資產賬面淨值列賬。

公司以其股份為基礎向附屬子公司員工發行的認股權應確認為其向子公司的資本注入。本公司本期確認人民幣456千元作為其對子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增加其股本。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子公司的直接或間接權益：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的國家/ 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合法實體 的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 面值/註冊資本	直接 持有的 權益	間接 持有的 權益	主要業務	附註
四方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美元1元	100%	—	投資控股	
同達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美元1元	—	100%	投資控股	
融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美元1元	—	100%	投資控股	
匯方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美元1元	—	100%	投資控股	
蘇州匯方科技有限公司 (「匯方科技」)	中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美元96,100,000元 /美元98,100,000元	—	100%	管理與 營銷諮詢	
蘇州匯方同達資訊科技 有限公司 (「匯方同達」)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100,000元	—	100%	管理與 營銷諮詢	
蘇州市吳中典當 有限責任公司 (「吳中典當」)	中國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元	—	100%	典當服務	(a)

(a) 儘管本集團於吳中典當並無任何股東權益，但由於匯方同達擁有管控吳中典當財政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以從其業務活動獲得收益，因此，本公司實際上控制吳中典當。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6 承諾

(a)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個房屋。此等租賃具有不同年期、升級條款和續約權利。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超過一年	125	2,763
超過一年而不超過五年	3,552	3,337
超過五年	—	—
	3,677	6,100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政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即被視為關聯方。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近親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a) 本集團的關聯方名稱及關係性質：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吳中嘉業	吳中典當直接股權持有人
吳中集團	重組前吳中嘉業的控股股東
江蘇吳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吳中地產」)	吳中集團控制的關聯方
吳中(美國)文化教育交流服務有限公司 (「吳中美國」)	吳中集團控制的關聯方
各最終股東全資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公司 (「最終股東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實體」)	各最終股東控制的關聯方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

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集團支付吳中地產的辦公室租金	117	118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關聯方交易(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本公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匯方同達代本公司支付的首次公開發行費用	1,949	—
匯方同達代本公司支付的款項	116	48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7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附註23)。

(c) 與關聯方的款項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的款項	
應收最終股東注資款(i)	—	500,000
應付關聯方的款項		
應付最終股東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實體的款項	633	633
應付吳中嘉業款項	—	1,949
	633	2,582

(i) 根據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之招股章程，上市募集資金將透過給予最終股東相等於注資金額的無息貸款用於注資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該等公司繼而注資吳中典當。上市募集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注入完成前呈列為應收最終股東款項。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以現金完成注資吳中典當共計人民幣500,000,000元，由蘇州長城會計師事務所出具驗資報告。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款項結餘(續)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匯方同達款項	7,477	5,032
應付最終股東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實體款項	633	633
應付匯方科技款項	593	593
應付吳中嘉業	—	1,949
	8,703	8,207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匯方投資有限公司款項	588,488	588,488
應收四方投資有限公司款項	638	638
	589,126	589,126

應付吳中美國及最終股東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實體的款項均以美元計價。與關聯方的其他結餘乃以人民幣計價。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價值被視為接近其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公允價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

與關聯方的其他結餘為免息。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副總裁、總裁助理及董事會秘書。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作為僱員服務的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基本薪金	1,206	788
自由獎金	624	370
退休金及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194	159
購股權計劃	183	—
	2,207	1,317

釋義

在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有其附屬公司，或文義指其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之時間，其現有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合約安排」	指 由匯方同達、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訂立之一系列合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歷史與重組—合約安排」一節
「全球發售」或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蘇州大市」	指 蘇州市和由蘇州市政府管轄的四個縣級城市，分別為常熟、昆山、太倉和張家港
「本集團」、「我們」或 「我們的」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中國經營實體(根據合約安排，其財務業績已被綜合並入賬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述，指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或本公司的該等聯營公司前)，則為由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恒悅諮詢」	指 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的直接股東之一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匯方科技」	指 蘇州匯方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經江蘇省蘇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稱變更為蘇州匯方科技有限公司
「匯方投資」	指 匯方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匯方同達」	指 蘇州匯方同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蘇州市吳中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稱變更為蘇州匯方同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釋義(續)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或其前身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經濟貿易部
「《典當管理辦法》」	指 商務部與公安部聯合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生效的《典當管理辦法》
「中國經營實體」或 「吳中典當」	指 蘇州市吳中典當有限責任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吳縣市吳中典當行有限公司。根據合約安排，該公司並非由我們擁有，惟其財務業績已被綜合並入賬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中國股東」	指 朱天曉先生、張祥榮先生、葛健先生、陳雁南先生、魏興發先生、楊伍官先生及卓有先生，彼等為本公司的最終及間接股東。除陳雁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及卓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外，概無其他中國股東為本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刊發有關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與重組—重組」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短期抵押貸款」	指 以相關抵押物抵押和初始貸款期不超過六個月的貸款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吳中集團」	指 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集團公司)
「吳中嘉業」	指 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嘉業投資有限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之直接股東之一
「吳中地產」	指 江蘇吳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八月十三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東吳產業開發公司、吳縣市東吳產業開發公司及江蘇吳中東吳產業開發有限公司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之涵義與上市規則內定義之該等詞彙具備相同涵義。

詞彙

本詞彙載有本中期報告所採用有關我們及我們的業務之若干詞彙及釋義解釋。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該等詞彙的業內標準涵義或用法一致。

「平均貸款金額」	指	截至所示日期某一類別的貸款的總貸款餘額除以該類別的未償還貸款宗數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撇賬比率」	指	所示期間的減值扣減額除以同期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的期末結餘，再乘以100%
「成本與收入比率」	指	所示期間的行政支出除以同期的淨收益，再乘以100%
「總貸款收益率」	指	所示期間來自授予客戶的貸款的利息收入除以貸款總額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
「減值貸款比率」	指	截至所示日期的個別減值貸款總額除以同日的授予客戶貸款總額，再乘以100%
「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率」	指	截至計算日期尚未償還的貸款本金額除以於貸款申請審閱過程中決定抵押該貸款的相關抵押物的經評定價值，再乘以100%
「淨息差」	指	所示期間的淨利息收入除以同期的計息資產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其相等於期末的(i)授予客戶貸款及(ii)銀行存款的總和），再乘以100%
「平均資產回報率」	指	權益持有人於所示期間應佔利潤除以同期總資產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
「平均權益回報率」	指	權益持有人於所示期間應佔利潤除以同期總權益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